

按照原定计划,此时我应该在某处高山茶园,体验清明前采摘新茶。孰料疫情和“倒春寒”同时到来,出门成了难事,与合作伙伴一商榷,他倒是豁达得很:“既然赶不到‘明前’,就改‘雨后’吧!”行程一改,这一季的新茶大概要过些天才能喝到了。不过我向来喜欢陈茶,居家多暇,取出亲戚家自种自采的烟熏陈茶,沏上一壶,在回甘中体会着“资深”的春意,更得其宜。

饮陈茶的习惯是少年时养成的。记得每天上学前,母亲拿陈茶沏满大陶罐,冷却后灌入大锡壶中,让我背去学校饮用,还说小孩不宜喝新茶,伤胃。实则新茶中茶多酚含量高,刺激性强,母亲这一做法倒是经验之举。

在学校运动量大,水也喝得多,课上难免要多举手几次,因而经常挨老师批评。后来读知堂的《儿童杂事诗》,有一首写道:“带得茶壶上学堂,生书未熟水精光。后园往复无停趾,底事今朝小便长。”顿觉写得形象极了。看来当年三味书屋里的学生,同样饱尝饮茶三味,无怪乎知堂能写出“同二三人共饮,得半日之闲,可抵十年的尘梦”这样绝佳的句子。

知堂所好的是“清泉绿茶”,这是茶之正宗,刘禹锡《西山兰若试茶歌》写道:“山僧后檐茶数丛,春来映竹抽新茸。宛然为客振衣起,自傍芳丛摘麝膻。斯须炒成满室香,便酌砌下金沙水。”记载山僧炒新茶待客,极为形象。单从诗句来看,只有炒青一道工序,未经发酵,滋味很单纯,好在兰若主人专采“鹰嘴”一般的嫩叶,想来还是颇为适口的。

饮茶一旦成了习惯,就很难改变,这一点唐代的人已经有过深刻体会——早在刘禹锡写下这首诗之前半个世纪,唐德宗开始征收茶税,当年就收到四十万

贯之多,刘禹锡的好友白居易也有“商人重利轻别离,前月浮梁买茶去”的名句,可见其时茶已不是可有可无的嗜好,而是大多数人生活的一部分了。

嗜好与生活,原本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滋味。

我虽然从小饮茶,却一度不喜欢上茶山,总以为茶园是很无聊的去处,齐胸的茶树,一无果实可吃,再无春花可看,采茶这种需要耐心与细心的活计,耗时长又收获不多,往往令人沮丧。

直到有一回送年迈的亲戚回老家,恰逢春茶收获的时节,亲戚放下行李,就拿出竹篓子,直往茶山上去,她原本步履蹒跚,一入茶园,就跟换了个人似的,指如刺绣拨弦,飞快地采摘茶叶的嫩芽,嘴里还念叨着说:“这茶叶就跟小孩一样,一天一个样子,不赶紧摘下来,耽误了时间,就是浪费老天爷的心血哩!”

我一边替她拎着竹篓子,一边听着她的絮叨,感受茶园里春风拂面,鸟鸣虫闹,突然就对茶园里没有果实、没有花朵的茶树生出了好感,或许真正打动我的,是老人家那份不违农时的真切吧。

及从茶园里下来,老人非要送我一罐自制的茶叶,还特别强调这茶叶经过烟熏,“不燥人”。盛意难却,我只得收下,当时也没太在意,过后偶然沏上一壶,不仅滋味醇厚,而且捎带着土茶特有的烟熏味,和少年时每天喝的陈茶毫无二致,顿时就重新“上瘾”了。

我也说不清自己惦记的,究竟是茶,还是少年时那份简简单单的温馨味道。

今年春已过半,茶园里的茶树大概也等不及了,希望这一波“倒春寒”早些过去,好赶上谷雨时节,在布谷鸟的啼声中,去采一拨滋味更深的“雨后”茶。

亲子共读

郇亮

我决定和毛头围桌而读。小家伙总体还处于读图时代,堆得老高的几十本书她一本一本看得飞快。看完一本就问我:“爸爸还在看那本书呢!”有点嘲笑我的意思了。我翻给她看,她才晓得爸爸读的书原来全是字。

对这样的阅读氛围我是满意的。所谓陪伴阅读,不是“我看着你读”,而是一起阅读吧?可以看同一本书,也可以自顾自地阅读,大家一起来营造一种书香氛围。

我读的是夏目漱石的《三四郎》。放在今天来看便是一本青春小说,只是文字更凝练,叙述也是向内的,显示着日本“私小说”的传统。恰巧老友傅兄来慰藉关照,便问他《三四郎》怎么样。傅兄是博览群书之人,却告诉我夏目漱石读得不多,《三四郎》更未读过,不过“像夏目漱石这种大家,至少不会太失水准。”

“你也有没读过的名著啊!”我觉得有点不可思议。傅兄却很坦然,“没读过的书太多了!”

书的扉页上我写了得到的日期,那是12年前,书价26元。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



《满园春色关不住》(油画) (李磊)

退休以后,怎样把日子过得自在而充实,过好人生的“第二春”?我的体会只有四个字:退而不休。所谓退而不休,不是不要休息,而是退休后,在身体状况允许的前提下,继续发挥余热,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,并从中获得人生的价值与快乐。

第一重要的是过好退休思想关,做到尽快适应、坦然面对。退休后的头一两个月,一种莫名的失落感会油然而生,有时还十分强烈,必须强制自己尽快克服。我用这样的话反复对自己说:不干一天活儿,工资一分不少拿,还有什么牢骚可发的?不当领导了,不为大家费心费力了,凭什么要人家对你鞍前马后跟着跑,笑脸相迎先说好?这样自问自答,便立马心安理得起来。

解决了这个思想障碍,就要“往前走”了。

原先自己是新疆喀什日报社主管业务的副总编,退休后,应聘了地区广电局新闻中心当编审,天天步行上下班,与编辑、记者在一起谈采访、议写稿、搞策划、切磋新闻业务,遇到重大宣传活动还要加班加点,虽然累一点、苦一点,但内心感到敞亮而充盈。

没有继续工作的退休同仁,也要自寻乐趣,找到新的“兴奋点”。千万不能整天窝在家里,一天三餐饭,电视当作情人看。

我的做法是要融入社会,自觉地把自已与熟悉的人和社会环境结合在一起,不做落

伍者。高科技的生活精彩多变,要尽快适应,学会使用日常生活中必需的科技项目,包括手机短信、微信群、支付转账、发(领)红包、转发图文等,既方便了生活,又找到了乐趣。

凡是邀请我参加的会议、活动、庆典等,我都欣然前往,不迟到、不早退。作协举办的考察、参观、旅游、采风等我都乐于参加。

平时要继续关注国内外大事,了解世界热点新闻,这样目光才能高远,视野才能开阔,

退而不休,其乐融融

潘蒙忠

胸襟才能博大,自己也少了落寞孤单的感觉。

二是要积极锻炼,有个好的身体。先把抽了多年的烟戒了,并严格控制饮酒。每天平均坚持快走八千步,做到风雨无阻、一以贯之。白天有时耽搁了,晚上怎么也得补够。几年下来,感觉精力、体力、智力等与年轻时并无大的差别。

三是培养多方面的兴趣爱好,增添生活情趣。我的爱好比较多,垂钓、唱歌、打乒乓球、练书法、读写散文、种花、养鸟等都是我的最爱。现在重点抓两项,一是坚持写些轻松活泼、有感而发的小散文,也喜欢给一些报纸和刊物投稿,累计起来也有一百多万字。近



不久前,参加了一个怀旧饭局,这是一个缘于20年前的饭局。

那是互联网的“BBS时代”,当时有一个著名的论坛,所有人都可以在这里“开版”,可以是公开的版,也可以是私密的版,公开版谁都可以订阅,比如当年特别著名的电影论坛“后窗看电影”就是公开版。而私密版需要申请,斑竹通过才可以进入,或者斑竹邀请也可以进入,这就形成了早期形态的“朋友圈”。

我那时候主要泡的一个论坛叫“饭局通知”,斑竹叫见招拆招,就是现在大家都很熟悉的读库创始人老六(张立宪),这个版开办于2002年2月5日,今年已经20周年了。

看名字就知道是发布“饭局通知”的地方,那时候我们每天下班前,去版里看看,今晚在哪儿吃,不用报名也不用跟帖,下班直接“杀”过去就行。有时候东边一个饭局,西边一个饭局,南边可能还有一个饭局,我们就局中局,局后局,有时候几个局合成一个局。据说最疯狂的一次,一晚上弄了六个局,喝了整整一宿。

因为是老六张罗的

谒金门 寅虎初春

周帆

春乍暖,桃红柳绿草软。

日丽风和帘不卷,一时光景缓。

防疫封门辗转,大白从容来管。

但愿人间春意满,玉兰凝笑脸。

版,所以,饭局通知里的人主要是做出版的(如老六)、做媒体的(如我)、做电影的、做编剧的(如史航)、做话剧的……反正都是典型的文艺青年。

那时候我们还年轻,都是单身,所以,整天在一起,就像史航老挂在嘴边的:“那时候天空总是很蓝,日子总过得太慢”,当然,一群吃货在一起,除了吃吃喝喝,又衍生出很多其他的局,像歌局,经常饭局后就一起去唱歌;戏局,有时候相约一起去看话剧等等。

此外,还有山局,那时候我是背包客,每周末和一群吃货们去郊区爬山、露营,我们自称为“山货”。爬完山回城里,直接奔到吃货们吃饭的地方,开吃开喝。我们一帮“山货”后来又另开了一个版叫“山局通知”,跟爬山有关的事就在这个版里讨论。

其实那时候我们很穷,那点工资只够租房和饭局,但是,感觉大家也不怎么着急,感觉都差不多,不像现在都很焦虑。

每次饭局结束,如果没喝多的话,当晚,老六会写一篇《今晚饭局六件事儿》,有时候他喝多了,别人看他没发,也会写《今晚饭局六件事儿》。第二天,老六醒来,又会补上《昨晚饭局六件事儿》,慢慢地,“六件事儿”就成为饭局通知里主要的文体,我们叫“六股文”,这可以说是饭局通知版的“认定文体”;其他照例,如《今晚歌局六件事儿》《周末山局六件事儿》等等。

后来,我结婚生子,渐渐退出了饭局,远离了山局。

不久前老六在自己的公众号发了一条久违的饭局通知:“这实在是一种值

我在《千万与春住》一文中说到慈禧因厌恶朱汝珍的姓氏和籍贯,有意不让他做状元;我甚至在很早之前

所撰《杏花楼》一文里还提到慈禧因不喜欢朱汝珍的字写得笔重墨浓,而喜欢刘春霖的字写得娟秀劲挺,所以点了刘春霖做状元。这些材料,不是我的发明,都是我

从野史中抄来的,可信度自然比较低。

那么,历史上究竟有没有发生过刘春霖“蹭外快”的事情?

高拜石在《古春风楼琐记(三)》中认为“不可能”,指出,光绪十六年后,殿试一直是由皇帝亲政,慈禧不便插手。那时慈禧虽仍在干预朝政,但抡才大典已是光绪一人临轩。

这样的话,刘春霖的“蹭外快”似乎子虚乌有了。

不过,参与此次殿试的金梁在《光宣小纪》中提到:“是科初以朱汝珍卷列第一,及发下,则第一为刘春霖,而朱卷第二。余卷亦有更动,谓由钦定,实则卷上或随手翻阅,次序微乱,发下时即据以为定,不得擅易,一甲二甲,出入在顷刻间也。”

哦,原来是光绪阅卷时将次序搞乱了,才出现了刘上朱下的喜悲剧。

看来,所谓刘春霖“蹭外快”,又并非完全臆造。

事实上,“蹭外快”的最大可能,则是发生在“以字取人”的桥段上。

清朝末科探花商衍鎤在《我中探花的经过——并谈光绪甲辰科殿试鼎甲名次变易的实在情形》一文中回忆:“光绪甲辰科五月二十一日殿试,派读卷大臣八人,为王文韶、鹿传霖、葛宝华、陆润庠、陈璧、李殿林、张英麟、绵文。读卷毕,于二十四日将试卷的前十本进呈,时前四本名次是朱汝珍、刘春霖、张启俊、商衍鎤(按进呈时卷尚弥封,不知何人。此时追述当时的名次),及进呈后,光绪帝易刘春霖第一,朱汝珍第二,商衍鎤第三,张启俊第四,诏见读卷大臣发下,谓第二卷比第一卷写得更好,第四卷比第三卷做得好,所以互易。”“当卷未进呈以前,于公同转阅的时候,尚有一小变动,朱汝珍分在王文韶手,王为大学士,官阶列在最前,故以朱卷为第一本,刘春霖分在葛宝华手,其官阶次序第三,公阅时以此卷书法特佳,尤得鹿传霖称赞,葛愿让出此卷给鹿,由于鹿传霖官阶列第二,故将刘春霖卷置于第二本。张启俊后卷为葛宝华挑中,按葛之官阶,张启俊后卷应置于第三本。原先鹿传霖选中的郑言卷,在公同转阅时,为陆润庠看出郑卷内有错字,乃请鹿另选一本,即奎卷。之后鹿复请此卷让与陆,陆也欣然同意,将奎卷置于第四。故进呈时是朱第一本,刘第二本,张第三本,商第四本。光绪阅后又将第一、二本,第三、四互易,所以刘为状元,朱为榜眼,商为探花,张为传胪。”

这些情况,是读卷大臣陆润庠面告商衍鎤的,因此比较可靠。可见,皇帝考量字写得好坏这档子事,确实有,不过与慈禧无关;而且,几个读卷大臣真的因为考生的好坏,在名次安排上也做过商量和调整。

我们知,字写得不好,与文章的好坏没有关系,但它能一定程度影响阅卷者的情绪或判断。如今的高考中考,笔试仍是主要的考试形式,所以,考生还得把字写好啊,说不定也能蹭到外快呢。

得流泪的幸福,与生俱来的同乡、同学、同事之外,

忽然拥有了一种向来非常难以得到的东西:同类。我的电话本中也都是他们

的联系方式,于是一个一个地通知,今晚就开吃。”

20年的饭局,老六的召唤。

十年前,十周年饭局的时候我们就在这家饭馆,这间包间。今年20年时,还是在老地方,那天来了三四十位吃货。原先每日都有的饭局,如今按十年来计了。

已经没有了当年那样的浩荡之气,刚晚上九点多,三桌就合并为一桌。老六六号桌里还说道:“二十年间无数酒酣耳热的饭局熬下来,大家总结出来我的生理规律:开始唱《告别的年代》的时候,说明已经醉到六成;唱《亚细亚的孤儿》时,醉到八成;如果将足本的《现象七十二变》对付下来,就算到了十成了。”那晚当然还是重复着罗大佑的歌曲,不过等我们散伙时才才唱到《亚细亚的孤儿》。

老六说:哎呀!等我们三十周年年的时候,该是2032年了,那时候我是不是像陈晓卿老师那样苍老了呢?

那真是一段“闪亮的日子”,一种值得流泪的幸福。

以字取人

龙聿生

